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3/950
14 December 198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37

巴勒斯坦问题

1988年12月14日

津巴布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请将所附不结盟运动巴勒斯坦问题九国委员会的公报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37 的正式文件分发。

常驻代表

大使

穆登格 (签名)

88-33579

附 件

1988年12月14日

不结盟运动巴勒斯坦问题九国委员会

在日内瓦发布的公报

1. 不结盟运动巴勒斯坦问题九国委员会1988年12月14日星期三于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审议巴勒斯坦问题时在日内瓦举行了部长级会议。

2. 出席会议的有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古巴、印度、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塞内加尔、南斯拉夫、赞比亚和津巴布韦的部长。

3. 委员会邀请亚西尔·阿拉法特主席就下列事项作了简报：

- (1) 巴勒斯坦人民在以色列占领下的起义。
- (2) 巴勒斯坦全国委员会（巴勒斯坦全委会）第19届会议—关于起义问题的特别会议。
- (3) 巴解组织关于在联合国主持下召开国际中东问题和平会议。
- (4) 巴勒斯坦国独立宣言。

4. 部长们欢迎巴勒斯坦全委会宣告巴勒斯坦国独立的决定，并表示他们支持巴勒斯坦国以及巴解组织执行委员会作为巴勒斯坦临时政府临时代表的身份。

5. 部长们赞赏地注意到阿拉法特主席1988年12月13日在大会第78次全体会议上的发言并欢迎他所提出的重要的“巴解组织和平倡议”，其中他重申巴勒斯坦全委会的立场，即接受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338（1973）号决议，谴责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并支持大会关于在巴勒斯坦建立一个阿拉伯国家和一个犹太国家的决定。

6. 部长们完全支持这一倡议，认为它为实现全面和平作出了重大贡献。他们认为应召开一次国际会议筹备委员会会议，并决定为此采取必要措施以便于会议的召开。在这方面，部长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应为此负起责任。

7. 在评价国际社会对阿拉法特主席发言的反应时，部长们认为巴解组织为实现中东和平作出了历史性贡献。他们对具有很大影响力的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未对这一倡议作出积极反应感到遗憾。但他们希望美利坚合众国政府重新考虑其立场，作出积极贡献，以便通过召开国际和平会议来实现中东全面和平。

8. 部长们审议了以色列占领下巴勒斯坦领土的局势，要求联合国履行其职责，保护那里的巴勒斯坦人民，尤其要增加联合国在被占领领土的存在。他们认为，这样做将有助于创造一种导致以色列撤军并结束占领的气氛。

9. 部长们认为，实现全面和平的适当途径是召开一次中东问题国际和平会议，确保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各方平等派代表参加，特别是确保在巴勒斯坦国实现和行使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民族独立和主权的权利，以及在该地区的所有民族和国家和平而安全地生活的权利。
